南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

宛政办〔2023〕27号

南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进一步推动会展业快速发展的实施意见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城乡一体化示范区、高新区、官庄工区、卧龙综合保税区管委会，市人民政府有关部门：

为充分发挥会展经济对全市经济社会发展的引领带动作用，培育发展会展产业，促进全市经济高质量发展，助力南阳省域副中心城市建设，根据国家、省、市有关政策文件精神，结合我市实际，特制定本实施意见。

一、总体思路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南阳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紧紧围绕建设现代化省域副中心城市，紧扣“三区一中心一高

地”战略定位，根据市委“一二三六十”工作要求，在会议、展览协同发展的基础上，大力支持会展业与旅游、文化、体育等产业融合发展，建立大会展、大商贸、大物流、大产业、大平台、大体系有机发展格局，发挥会展业在扩大开放、带动产业、促进消费等方面的重要作用，推动会展业成为推动全市主导产业转型升级和经济社会发展的重要力量。

二、发展目标

至2027年，全市共举办各类展览活动150个以上，举办具有地方特色的节庆活动60个以上，达到会展业对交通、旅游、餐饮、住宿等相关产业1：9的带动效应；培育经营规模大、服务水平高、核心竞争力强的会展龙头企业3～5家，将南阳打造成为豫鄂陕区域性会展中心。到2035年，实现1～2个展览项目荣获国际展览联盟（UFI）认证、2～5个展览项目达到国内知名、行业领先水平，成为中部地区会展名城。

三、主要任务

（一）制定会展业发展规划。为充分发挥会展经济的带动作用，按照打造中部地区会展名城的总体目标，认真研究国内外会展业状况，结合我市实际，编制《南阳市会展业发展规划（2023—2027年）》，明确指导思想、工作原则、发展目标、工作任务和保障措施，确保目标定位准确，政策措施得力。通过5年努力，引进和培育一批外向关联度高、招展能力强的优秀会展主体；引进和培育一批专业化、市场化程度高，产业带动能力强的

优秀品牌展会。（责任单位：市商务局、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科学技术局、工业和信息化局、财政局、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农业农村局、文化广电和旅游局、招商投资促进局、林业局、中医药发展局）

（二）培育本土品牌展会。建立品牌评价机制，完善品牌扶持政策，鼓励现有展会走市场化、品牌化、高端化发展道路，增强会展企业品牌化意识，激发培育自主品牌展会的积极性，提高展会的知名度和市场竞争力、影响力、辐射力。引进专业机构对我市玉雕文化节、张仲景医药文化节、仲景论坛、中国艾产业发展大会、世界月季博览会等拳头展会进行深度策划包装、宣传，提升本土展会品牌知名度和美誉度，不断扩大在中部六省的影响力，逐步打造成全国性品牌展会。（责任单位：市商务局、中医药发展局、林业局、农业农村局、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文化广电和旅游局、工业和信息化局、科学技术局，各县〔市、区〕政府〔管委会〕）

（三）引进高端品牌展会。建立政府引导、市场主导、各方参与的国内国际会议引进机制，加大引进国内国际会议、论坛力度。推动“会”“展”融合发展，鼓励以“展会+论坛”和“展会+峰会”等模式，通过积极申办、引进具有较大影响力的高峰会议和体现国内外行业话语权的论坛会议，进一步提升我市国际知名度和美誉度。制定会展业精准招商行动计划，主动对接国内外知名会展企业及品牌展览项目，积极对接国家有关部委、省直

部门、国家级行业协会，积极引进承办国家级、省级行业高峰论坛、年会及专业巡回展会。5年内争取引进1~2个国家级、省级展会项目落宛，举办3~5个国家级、省级行业高端论坛。（责任单位：市招商投资促进局、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林业局、中医药发展局、文化广电和旅游局、农业农村局、商务局、科学技术局、工业和信息化局，各县〔市、区〕政府〔管委会〕）

（四）发展新题材展会。大力发展“四新”题材展会项目，推动展览题材由传统产业向新技术、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转变。鼓励举办以跨境电商、电子商务、智慧物流、文化创意、精品旅游、医养健康、智能制造、数字经济等新型产业为主题的会展活动，对新题材展会项目予以资金扶持。每个新型产业每年培育引进1~2个大型会议或展览项目。通过策划举办南阳非物质文化遗产创意展会，培育南阳四圣、云台二十八将、三国两汉南阳特色文化、南水北调渠首文化、移民文化等文创主题特色展会。（责任单位：市财政局、商务局、市委宣传部、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工业和信息化局、文化广电和旅游局、中医药发展局、林业局、农业农村局，各县〔市、区〕政府〔管委会〕）

（五）推动智慧化升级。加快发展基于互联网的新型会展业态，鼓励会展企业应用互联网、物联网、大数据、人工智能等信息技术提供会展营销和现场服务，鼓励实体展会举办网上展览，实现线上线下融合发展。推动云计算、大数据、物联网、移动互联网等技术在会展业的应用，运用现代信息技术开展服务创新、

管理创新、市场创新和商业模式创新。支持有条件的机构开发智慧展会系统，鼓励我市会展企业与实力雄厚的互联网开发企业合作，建设信息披露和信息交换的平台—“会展评估云服务”平台，为会展行业市场主体提供信息服务。（责任单位：市政务服务和大数据管理局、工业和信息化局、科学技术局、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局、商务局、农业农村局、文化广电和旅游局、林业局、中医药发展局）

（六）提升市场化、专业化程度。坚持专业化、品牌化、市场化方向，扎实推动会展经济高质量发展。支持本地企业通过收购、兼并、联合、参股等形式组建大型会展集团，积极鼓励国内外优质策展企业等会展机构来我市投资会展业或设立分支机构，扶持一批具备较强竞争力的会展领军企业。充分发挥行业协会、商会等社会组织的积极性，鼓励引导其策划举办会展活动，壮大办展、策展、组展主体队伍。推进政府采购会展服务，对政府举办的各类展会进行市场化运作，进一步扩大会展服务市场空间。（责任单位：南阳投资集团、南阳产业投资集团、市文化广电和旅游局、林业局、中医药发展局、农业农村局、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招商投资促进局、商务局、财政局、市场监督管理局，各县〔市、区〕政府〔管委会〕）

四、实施四大行动

（七）实施产业强基行动。整合现有资源，做大做强会展龙头企业。积极培育中小会展企业，扶持3~5家经营规模大、服务

水平高、核心竞争力强的重点会展企业。鼓励国内外知名会展企业和配套服务企业在南阳设立分支机构或与本地会展企业开展合作，壮大办展主体队伍。支持会展场馆举办自办展会，提高展馆使用率。到2027年，新引进境内外知名会展企业2~3家。鼓励我市会展企业加强与国内外会展公司合作，开拓展馆经营、展位搭建、会展旅游联动、跨业态经营等增值服务，延伸会展业价值链，培育一批具有较强市场运作能力和国际竞争力的会展企业，不断夯实会展业发展基础。（责任单位：市商务局、中医药发展局、文化广电和旅游局、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林业局、农业农村局、工业和信息化局、科学技术局，各县〔市、区〕政府〔管委会〕）

（八）实施产业升级行动。鼓励会展企业举办行业专业展会，引导会展项目走专业化发展道路。依托装备制造、纺织服装、绿色食品、电子信息、生物产业等优势产业，引进或策划举办专业展览、论坛，推动产业转型升级，促进制造业向中高端发展，实现“一行业一展会”。支持现有展会项目深挖办展题材，通过优化展区设置、调整招展范围、吸引高端参展商和采购商参会等方式，提高产业发展水平。扶持我市会展企业不断发展壮大，引导一批有基础、有潜力的重点会展公司向专业化、品牌化、集团化发展。（责任单位：市商务局、工业和信息化局、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科学技术局、文化广电和旅游局、中医药发展局、林业局、农业农村局，各县〔市、区〕政府〔管委会〕）

（九）实施产业融合行动。围绕现代物流业、电子商务业、金融业、旅游产业、文化产业、科技服务业、中医、中药、康养等优势特色产业，策划举办相关展览、会议和节庆活动，促进产业集聚、服务提升，拓展拉动消费市场。推动会展业与特色高效农业、苗木花卉业融合发展，提升南阳月季产业博览会、中国艾产业大会、西峡猕猴桃观光旅游采摘节、西峡重阳文化节、镇平老庄樱桃文化旅游节、内乡菊花节、内乡油桃节、方城桃杏文化节、南召玉兰节、社旗关公文化节等活动影响力，加快会展与一、二、三产业的融合发展进程。（责任单位：市商务局、工业和信息化局、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科学技术局、文化广电和旅游局、中医药发展局、林业局、农业农村局，各县〔市、区〕政府〔管委会〕）

（十）实施产城互动行动。聚焦电子信息、装备制造等主导产业发展，推动国家级、国际性、专业化重大展会招引，集聚一批具有全球影响力的重大展会项目，大力提升展会品牌能级，通过建设会展经济功能区等，加速会展产业一体化发展，使会展业成为撬动南阳城市发展的新杠杆。围绕建设中部地区会展名城的目标，开启“会展+产业+功能区+投资促进”模式，通过全产业链发展吸引高端要素，汇聚人流、物流、资金流、信息流、技术流，推进会展与产业、会展与城市一体发展。（责任单位：市招商投资促进局、商务局、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科学技术局、工业和信息化局、文化广电和旅游局、中医药发展局、林业局、农

业农村局，各县〔市、区〕政府〔管委会〕）

五、保障措施

（十一）强化组织保障。一是设立市会展业发展领导小组。成立由市长任组长，相关副市长任副组长，商务、宣传、发改、科技、工信、公安、财政、交通、住建、卫健、市场监管、农业农村、文旅、城管、应急、招商、林业、中医药、综保区、海关等部门主要负责同志为成员的市会展业发展工作领导小组，负责统筹协调和深入推进会展业加快发展重大事项的研究和决策。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市商务局，由市商务局局长兼任办公室主任，具体负责全市会展行业发展的日常管理、协调、服务及招展引会、大型会展活动的组织协调等。二是强化部门协同。重大节会、大型会展活动、行业论坛、行业招展引会、特色节会等展会规划、策划、引进及具体参加等工作，由展会所属行业类别的行业主管部门以及举办地政府（管委会）具体负责，争取上级部门的宏观指导和政策支持。（责任单位：市商务局、市委宣传部、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科学技术局、工业和信息化局、公安局、财政局、交通运输局、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卫生健康体育委员会、市场监督管理局、农业农村局、文化广电和旅游局、城市管理局、应急管理局、招商投资促进局、林业局、中医药发展局、政务服务和大数据管理局、自然资源和规划局、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南阳海关，各县〔市、区〕政府〔管委会〕）

（十二）提升会展基础设施。鼓励支持南阳第一、第二、第

三体育健身中心及“三馆一院”等场馆，积极策划举办各类展览活动；鼓励支持各类文化产业园、各大宾馆酒店及会议中心，积极引进承接各类高端会议活动，提升南阳产业虹吸和辐射能力。高标准规划建设“南阳会展中心”，打造“南阳大城市会客厅”，配套建设宾馆酒店、人才公寓、仓储物流等设施，综合开发运营。（责任单位：市产投集团、市文旅体集团、市投资集团、市商务局、自然资源和规划局、住房和城乡建设局、财政局、文化广电和旅游局、卫生健康体育委员会，城乡一体化示范区管委会）

（十三）强化人才培养。大力实施人才引进培育工程，吸引会展策划师、会展设计师、会展项目经理等专业人才参与南阳会展项目运作和会展业发展的对策研究。坚持自我培养与引进人才相结合，鼓励支持南阳师范学院等高校与南开大学、上海对外经贸大学、中山大学、暨南大学、郑州大学等国内会展业相关院校开展合作，为我市会展产业长远发展提供智力支持。建立会展行业人才智库，培养适应行业发展的专业人才，强化对会展从业人员的职业培训和指导，提高全市会展人才能力和素质。（责任单位：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工业和信息化局、林业局、中医药发展局、文化广电和旅游局、农业农村局、商务局，各县〔市、区〕政府〔管委会〕）

（十四）优化政务服务。加强部门联动，市场监管、公安、城管、交通、应急管理、文化旅游、林业、农业农村、中医药、

卫生、海关等部门要结合职能设立绿色通道，优化监管和服务流程，提高服务效率，为展会提供高效便捷的政务服务。强化展会知识产权保护工作，推动建立参展企业质量承诺制度，切实履行主体责任。创新监管手段，强化展会举办期间举报投诉和维权援助工作。依法打击侵权和假冒伪劣行为，强化展会现场联合执法工作。鼓励会展企业申请专利和商标注册，开发利用展会名称、标志等无形资产。推进行业诚信体系建设，建立信用档案和违法违规信息披露制度。制定展会专项应急预案，统筹有关应急救援力量应对展会突发公共事件应急处置工作。简化通关手续、提高通关效率，为展品跨境运输和参展人员出入境提供便利。（责任单位：市政务服务和大数据管理局、市场监督管理局、公安局、城市管理局、交通运输局、应急管理局、文化广电和旅游局、林业局、农业农村局、中医药发展局、卫生健康体育委员会、南阳海关、市商务局，各县〔市、区〕政府〔管委会〕）

南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3年8月31日

主办：市商务局	督办：市政府办公室八科
抄送：市委办，市人大办，市政协办，市纪委监委，市法院，市检察院。	
南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3 年 8 月 31 日印发